

证券代码：002014

证券简称：永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45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，其中：职工监事不少于三分之一，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公司于 11 月 3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汪云峰先生、胡伶俐女士、潘吉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（简历附后），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，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。

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。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，符合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一日

附：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汪云峰：男，1977年12月出生，大专学历。曾任公司制造部经理、生产总监、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生产、技术总监，现任公司生产中心总监。

汪云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80,060股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3.2.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；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；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胡伶俐：女，1975年7月出生，质量工程师，本科学历。曾任公司质量管理部副经理。现任公司质量管理部经理，公司首席质量官。

胡伶俐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，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62,000股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3.2.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；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；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潘吉红，男，1973年2月出生，工程师，本科学历。曾任食品包装制造部经理，印刷制造部经理，生产一区经理。现任黄山新力油墨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潘吉红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80,000股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3.2.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；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；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